**議會文件 5/2010 號**

**(參考文件)**

**南區區議會屬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於 2009 年 11 月 23 日舉行**
**第十四次會議的會議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議員南區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上述會議的主要討論事項。

**第十四次會議討論事項**
**水管更換及修復工程第三階段工程進展報告**

2. 水務署代表向委員會匯報有關上述工程的進度及臨時交通安排。整項工程將更換及修復南區區內總長度約 36 公里的水管，工程於 2009 年 3 月中開始籌備，並於同年 9 月展開。

3. 水務署就即將在南區部分主要路段（如悅海街、華庭街、田灣街、環角徑、環角道、南灣坊、南風道及業發街）實施的臨時交通安排諮詢委員會。該署表示，於繁忙路段展開工程前，會與當區區議員保持聯絡，講解有關工程及臨時交通安排。

4. 委員會對現時水務署於繁忙路段如悅海街、華庭街、南風道及香港仔水塘道等工程表示關注，並提出意見。部分委員認爲，水務署及承建商應多加留意施工期間路面的交通情況，並與施工位置附近的學校及屋苑管理處聯絡，商討有關工程的安排，盡量配合區內的交通情況，減低工程的影響。

5. 水務署回覆指，部分南區的水管修復工程只須在路面開挖坑洞，對現場交通的影響較爲輕微。此外，現時的水管更換工程有較大的彈性，承建商可按施工位置附近的環境及交通情況，彈性安排施工時間表，以盡量配合區內的情況。

6. 委員會滿意此項工程的開展工作，並期望水務署及顧問公司在施工期間能與當區區議員多作溝通，並就有關臨時交通措施互相協調及交換意見，令工程順利進行。委員會建議水務署繼續每半年向委員會匯報工程的進度及臨時交通安排，以便委員能了解工程的最新情況。

**港島專線小巴路線第 69 號、第 5 號及（第 35M、4B 及 4A號）重整計劃**

7. 運輸署代表就上述三組港島專線小巴路線的重整計劃諮詢委員會。爲善用區內的小巴資源及加強班次的穩定性，該署現建議三組路線的重整計劃，當中包括：

(一) 將專線小巴第 69 號線的總站由鰂魚涌（海澤街）遷往船塢里，並增設第 69 號線接駁專線小巴第 68 號線的八達通轉乘優惠；

(二) 修改專線小巴第 5 號線往銅鑼灣方向的行車路線，取消雲地利道至禮頓道一段的路線，改爲途經黃泥涌道直往摩利臣山道（即在藍塘道直接左轉黃泥涌道）；以及

(三) 第 35M 號線改爲只在平日上午繁忙時間(即早上 6 時 30 分至 9 時）行駛，並於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全日停開；該線的總站則會由香港仔（東勝道）遷往石排灣（漁光道碧朗樓對面），並修改部分的行車路線。爲塡補第 35M 號線調整服務時間後的交通空缺，第 4B 號線的行車路線將會延長，改以循環形式在灣仔區行駛，同時取消平日上午 9 時前之服務。最後，因應第 4B 及 35M 號線的重組，將加強第 4A 號線部分時間的服務。

8. 委員會原則上同意第 69 號線遷站的建議，認爲運輸署須在落實有關安排前盡早通知委員會。在有需要時，與委員會商討微調設站的安排，並就建議諮詢東區區議會。委員會同意運輸署試行第 5 號線原擬的行走路線（即在藍塘道改經黃泥涌道），建議運輸署須向委員會匯報試行的成效，並討論是否需要微調該線的行車路線。此外，委員會亦要求運輸署盡快提交第 5 號線的乘客量數據。另一方面，由於第 35M、4B 及 4A 號線的重整計劃對南區的居民有較大影響，委員會要求運輸署提供更多有關路線的客量數據作參考，並建議此事應交由北分區委員會繼續討論。

## 加強南朗山道防癌會公共交通服務

9. 是項議程由 朱慶虹先生及徐遠華先生提出。他們指出位於南朗山道的癌症康復中心（下稱康復中心）爲癌症病人提供不同的醫護服務，但目前並無公共交通工具直達康復中心，市民需要乘坐私家車、的士前往康復中心或其他公共交通工具至黃竹坑巴士總站下車，然後徒步前往康復中心，非常不便。他們希望運輸署能增設往返康復中心的小巴服務，以照顧市民前往康復中心的需要，同時方便市民到附近的安老院、學校及屋苑。

10. 運輸署回應表示，同意在非繁忙時間試行往返康復中心至香港仔市中心第 59A 號線的特別班次，提供大約每半小時一班的小巴服務。運輸署會盡快落實試行加開的特別班次，並會在三個月後檢討成效。專線小巴營辦商代表指出，現時專線小巴第 59A 號線已提供往返東區及西區的路線轉乘計劃，乘客可在香港仔總站轉乘其他路線前往其他地區。

11. 有委員指南朗山道有多間學校，於下課時段交通非常繁忙，在這個時段加開特別班次會進一步加重南朗山道的交通壓力。另有委員認爲增設的路線主要爲方便癌症病人，具有特殊意義。

12. 運輸署回覆指，會調配現有資源增設上述小巴路線，而擬議的特別班次暫時不會繞經深灣。此外，該署亦理解南朗山道在下課時段交通繁忙，因此會就該區的實際交通情況再作詳細考慮，以落實特別班次的行走時間。

13. 委員會表示，運輸署建議開設的特別班次，主要爲方便市民前往康復中心，委員會原則上認同並希望運輸署盡快落實有關建議。另一方面，委員會期望運輸署應就開設特別班次的細節，如行車路線及服務時間等，再與康復中心及委員溝通，並在正式落實前通知委員會。

## 位於赤柱村道的多層停車場連公共交通總站

14. 運輸署代表就上述計劃諮詢委員會。運輸署代表表示，在考慮到停車場擬建地點及景觀、出入通道的設計及保留樹木等因素，該署與建築署現就停車場的設計作出修改。停車場會由原本地下一層改爲地下兩層的規劃（即地面一層及地下兩層），提供的私家車泊位數目將維持不變（即 140 個私家車泊位）及約 10 個電單車泊位。

15. 部分委員認爲，赤柱區是本港的旅遊熱點，此項工程有助南區整體的旅遊發展，因此歡迎運輸署盡快展開是項工程。另有委員指出，赤柱區內電單車泊車位不足，建議運輸署應考慮增設更多電單車泊位。此外，有委員擔心，修改設計後會影響向立法會申請工程撥款的程序。

16. 運輸署回覆表示，由於電單車泊位所佔空間較少，而且彈性較大，因此，建築署在初步設計時已盡量利用停車場的空間規劃更多電單車泊位。此外，該署理解委員會對是項工程項目的關注，承諾會積極與建築署商討設計細節，並會按既定機制推展工程項目及申請工程撥款。

17. 委員會一直重視地區發展，因此對是項工程十分關注。然而，委員會理解此項工程牽涉到整個停車場的設計，較爲複雜，因此運輸署有需要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並按既定程序作出諮詢。委員會期望運輸署繼續跟進這個項目，並盡快匯報工程的建造成本及工程的確實開展時間。

**改善海灣區交通及配套設施**

18. 是項議程由馮仕耕先生提出。他指出由於海灣區泊車位不足，以致經常有旅遊車違規在海灘道行人路上落客。此舉不單對遊客構成危險，更會阻礙其他車輛，影響區內交通。另外，雖然現時設有斜道連接淺水灣道至海灘道，但因該斜道離海灘較遠，未能方便使用者。他希望運輸署能一併研究改善該條斜道，進一步改善旅遊的配套設施。

19. 有委員指出，現時大部分前往淺水灣海灘的旅遊車均選擇在海灘道近泳灘的位置上落客，阻礙了其他前往海灘道及南灣道的車輛。有委員建議運輸署應統一安排旅遊車集中在海灘道後段近觀音像的位置上落客，或考慮在海灘道劃定禁區，禁止車輛違例停泊，並在南灣道設置旅遊車泊位。

20. 運輸署回覆表示，已盡量提供路旁泊車位，但礙於淺水灣道及海灘道可供泊車的路面空間有限，未能滿足需求。待區內的大型商場落成後，預計可提供約 95 個私家車泊位，屆時便可將部分路旁私家車泊位改劃爲旅遊車泊位及上落客位，從而紓緩旅遊車泊位不足的情況。運輸署亦已計劃改善現有的斜道，優化海灣區的無障礙設施，方便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的人士前往海灘，並在海灘道增設傷殘人士專用泊車位，進一步方便傷殘人士前往淺水灣海灘。

21. 香港警務處回覆指，警方會於假日及泳季派出交通督導員在淺水灣海灘

道一帶指揮交通，指示旅遊車盡量在海灘道後段近觀音像的位置上落客及停泊。

22. 委員會認爲淺水灣是南區的旅遊熱點之一，每逢假日及泳季交通尤爲繁忙，感謝香港警務處有效疏導該區的交通，使路面情況大致正常。此外，委員會建議運輸署應在區內大型商場落成後，向委員會匯報規劃淺水灣區泊車位事宜的最新進展。此外，署方就無障礙設施提出的改善建議可方便前往海灣區的人士，委員會對此表示支持，並希望運輸署能盡快就有關計劃進行諮詢。

**改善黃竹坑區對外公共交通服務**

23. 是項議程由徐遠華先生提出。他指出黃竹坑區在地理上雖較接近東區，但往東區的車程卻相對南區其他地區（如華富及置富）爲長，車費亦較高，現有的安排對黃竹坑區的居民並不公平。他希望運輸署及各公共交通工具營辦商能體察區內居民的需要，優化區內的轉乘計劃，提供更多路線的轉乘優惠，加強往返黃竹坑區及其他地區的公共交通服務。

24. 部分委員表示，贊同運輸署鼓勵各公共交通工具營辦商推出更多路線的轉乘計劃，以簡化區內的交通網絡，善用公共交通資源。另有委員建議運輸署應加強其他交通硬件設施的配合。

25. 運輸署回覆指，一直鼓勵各公共交通營辦商（包括巴士公司及小巴營辦商）增設更多轉乘計劃。另一方面，巴士公司現時已爲黃竹坑區提供多組路線的轉乘優惠，方便區內居民往返其他地區，該署亦會積極研究增加小巴路線的轉乘計劃。

26. 委員會一直支持運輸署及各營辦商提出更多路線轉乘計劃，藉此加強南區與其他地區的交通網絡，並期望該署能充分考慮黃竹坑區居民的需要，將上述建議納入來年的巴士路線發展計劃內。

**徵詢意見**

27. 請議員備悉文件的內容。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0 年 2 月